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7)

委任核數師

本公告由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該通函」)、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有關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告(經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的補充公告補充)(「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換本公司核數師。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推薦，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寶信勤」)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起生效，以填補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協定審計費用為1,000,000港元。

導致本公司委任核數師的主要事件時間表 (附註)

日期	事件
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本公司就委任黃松堅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由於就委任黃松堅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提呈決議案所獲贊成票少於50%，該建議決議案未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 董事會繼續致力物色合適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	審核委員會指示本公司向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索取報價。 本公司邀請四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其中之一為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提供簡要審計費用建議。
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	本公司已分別接獲致寶信勤及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的簡要審計費用建議，並與該等專業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討論，以評估其能力。
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	審核委員會與致寶信勤進行討論，以瞭解其作為建議新任核數師的審計方法、資源及其他相關資料。 審核委員會就委任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	董事會經審慎考慮，並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議決委任致寶信勤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附註： 有關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前羅申美辭任及委任新任核數師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告。

審核委員會所考慮的因素

審計費用的差異

四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的審計工作向本公司提交簡要審計費用建議。費用報價範圍為900,000港元至1,600,000港元。

其中，致寶信勤就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所建議的審計費用估計約為1,000,000港元，乃最具競爭力的選項，反映其有能力確保資源有效配置及提供具競爭力的定價。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致寶信勤的人員配置計劃，其中包括項目合夥人的參與、經驗豐富的審計人員，以及在必要時針對性地調配專家。審核委員會注意到，致寶信勤的審計方法借鑑了其過往服務類似規模及行業公司的經驗，使其能夠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高質素的審計服務。因此，協定費用被視為符合成本效益，且切合本集團的規模、複雜程度及風險狀況。

此外，估計審計費用乃假設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不會出現重大變動，且本公司將就審計所需及時提供充足的協助及資料。

除上文所述者外，經審慎考慮及本公司與致寶信勤按公平原則磋商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亦考慮了以下因素：

(i) 當前商業環境及複雜程度

本集團自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以來，一直受到當前不明朗的商業環境及經濟所影響。審核委員會評估了致寶信勤就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所建議的審計費用，認為其與本集團的規模及架構，以及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性質及複雜程度相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由約238,310,000港元減少至158,303,000港元，跌幅約34%。此外，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資料，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業務並無產生任何收益。審核委員會認為，與上一年度相比，本集團的營運規模及業務活動已有所縮減，因此審計程序亦相應減少。

鑑於上述情況，審核委員會認為，審計費用的減少乃屬合理，且與本集團縮減的營運規模、業務活動及整體財務表現相稱。

(ii) 市場定位及檔次水平

致寶信勤與其他三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之間所報審計費用的顯著差異，主要源於其各自的市場定位及品牌檔次不同。致寶信勤的簡要審計費用建議(在四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中位列第二)採用了與其服務範圍相稱的平衡定價策略，並無過度的品牌溢價或激進的低價競標。四家事務所之間的費用差異屬正常的商業差異，乃源於各事務所自身的市場地位、間接費用安排及資源配置政策，而非預期在審計範圍或專業標準上存在任何差距。審核委員會認為，在此次招標過程中，致寶信勤所建議的費用屬合理。

(iii)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該四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均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第588章)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並受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的規管監督。因此，所有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在承接公眾利益實體審計工作時，均須遵守法定、專業、道德及獨立性要求。審核委員會已考慮致寶信勤的資格、資源、能力及審計方法，並確信建議的委任乃屬恰當，且不會損害審計質素或範圍。

(iv) 人力資源及經驗

就審計項目團隊的組成而言，致寶信勤目前有一名項目合夥人、一名項目質量控制覆核員、兩名項目經理、兩名高級審計員，以及三名中級及初級職員。此外，致寶信勤設有內部技術部門以支持審計質素。

審核委員會亦比較了其他審計事務所的人員結構，並注意到致寶信勤為該審計項目額外提供了一名經理及內部技術支援。經考慮人員配置組成、審計項目的持續時間及範圍，以及可用的成本結構比較後，審核委員會認為致寶信勤所建議的資源對該審計項目而言屬充足及恰當。

審核委員會對新任核數師的評估

參照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佈的有關指引(包括「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及《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在評估委任致寶信勤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時考慮了以下多項因素：

(i) 管治及領導

審核委員會注意到，致寶信勤擁有完善的管治框架及領導文化，強調問責及透明度。項目合夥人直接參與審計工作的監督，確保審計質素受到持續監控。該事務所的領導層已展現其管理上市公司複雜審計工作、在各團隊中執行專業標準，以及維持誠信及獨立性文化的能力。

(ii) 遵守相關道德規定

致寶信勤已確認全面遵守《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及適用法規下的所有獨立性要求。該事務所已保證不會向本集團提供非審計服務，從而保障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致寶信勤的內部獨立性監控流程(包括合夥人輪換、利益衝突檢查及定期內部審閱)，並認為該等流程屬健全且能有效防止對獨立性構成威脅。

(iii) 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

致寶信勤在審計規模及行業背景相近的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其審計團隊包括在複雜會計準則、風險管理及監管報告方面擁有深厚專業技術知識的專業人士。

於本公告日期，致寶信勤現時為18項公眾利益實體審計項目擔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信納，致寶信勤的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足以應對本集團的營運複雜程度，包括行業特定風險、國際會計要求及不斷演變的監管預期。

(iv) 委聘執行

致寶信勤已為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的審計工作投入充足資源，包括項目合夥人直接參與、調配經驗豐富的人員，以及在必要時部署專家。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建議的人員配置計劃，並確認將部署充足的資源，以確保及時且有效地完成審計工作。該事務所的資源配置展現了效率，同時不損害審計質素，而審核委員會信納其委聘執行將符合預期。

(v) 與審核委員會的溝通及互動

致寶信勤已與審核委員會建立明確的溝通機制，包括定期會議、定期更新及及時回應查詢。審核委員會信納，致寶信勤的做法將有助於在整個審計過程中促進透明度、有效監督及建設性對話。此主動參與將確保關鍵事宜能夠及時處理、審計進度受到密切監控，並使審核委員會能全面掌握審計進展。

(vi) 監控流程

致寶信勤設有全面的內部質素控制及監控流程，包括遵守合夥人輪換規定、定期內部審閱及外部檢查。審核委員會注意到，該等流程旨在保障所有審計項目的審計質素及獨立性。該事務所的監控框架提供保證，本集團的審計工作將按照最高專業標準進行，並對審計質素進行持續監督，以及設有糾正機制以解決任何不足之處。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委任致寶信勤為本公司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致寶信勤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陳卓宇先生及孫邦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潤珠女士、潘耀祥先生及陳慧盈女士。